**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

**2025年长安区第十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 ）**

**甲方([采购人](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9%2587%2587%25E8%25B4%25AD%25E5%258D%2595%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西安市长安区教育局**

**[乙方](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4%25B9%2599%25E6%2596%25B9%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供应商)：** 

**签订时间：****年****月****日**

**2025年长安区第十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 西安市长安区教育局

乙方：

在西安市长安区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5年长安区第十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货物**

1. **产品技术规格、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即：人民币¥ 元；供应商的合同总价是为完成本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和税金等全部费用。在提供服务（产品）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后不允许擅自改变付款方式及条件、质量要求、质保要求、运输要求、包装要求、售后服务要求等。

**三、商务条款**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根据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交货

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以采购人盖章并签字确认的验收单为准）后，30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00%。

（2）供应商按要求提供付款资料及等额发票申请款项。

## **四、质量保证**

1、质量要求：

货物（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达到合格产品的要求。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2、质保要求：

（1）质保期：电子产品验收合格后两年，其他产品验收合格后一年。供应商承诺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

（2）其他主要部件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3）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设备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设备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3、运输要求：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4、包装要求：

（1）全部货物（产品）均应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和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且防止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2）当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3）当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安装、辅材、调试及培训：供应商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辅材、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5、产品“三包”要求：

货物（产品）属于国家规定的“三包产品”，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遵守“三包”的规定，在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时，及时对所提供产品实行“包退、包换、保修”服务。

6、电子电器产品服务要求：

货物（产品）属于电子电器的，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电子电器服务规范》（GB/T 33496-2017）的要求提供服务。

## **五、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供应商负责货物（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

（3）供应商负责货物（产品）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维护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使用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供应商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使用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为货物安装现场或由使用方安排。

（4）质保期自采购人在货物质量验收单（终验）上签名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5）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8：00-18：00）为2小时内；非工作期间为3小时内。

（7）供应商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须8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或更换的费用。

（8）所有货物服务方式均为供应商上门服务，即由供应商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9）质保期结束后的货物维修、维护及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2、技术培训要求：

（1）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的技术人员必须对项目单位的设备使用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原理、使用方法、常见故障及处理方法等）、安全防护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至完全掌握为止，培训期间，培训师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技术资料：提供所有设备全套产品目录及说明书。

**六、验收**

1、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初验合格填写项目移交单，双方签字盖章。

2、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10个日历日后，由供应商向采购方提出终验书面申请，采购方确认后，组织供应商、有关专家及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并出具终验报告。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

3、验收依据：

（1）采购合同及附加文本；

（2）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及澄清函；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七、争议解决办法**

1、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完工，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完工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完工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3、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4、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项目所在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 **八、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贰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贰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采购人（公章） | 成交单位（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负责人：（签字） | 负责人：（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电子邮箱：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货物验收入库报告单** | | | |
| 采购单位 |  | | |
| 采购项目 |  | | |
| 项目编号 |  | 合同金额 | ¥: |
| 验收时间/地点 |  |
| 供货单位 |  | | |
| 开户行 |  | 账号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供货单位：（盖章） | |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盖章） | |
| 签字： |  | 签字： |  |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采购内容 | | | |
| 采购内容请列明品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价 | | | |